

股票代码：601727
可转债代码：113008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可转债简称：电气转债

编号：临 2018-053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四届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21日召开了公司监事会四届四十三次会议。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会议应参加本次通讯表决的监事4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4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同意上海集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集优”）进行配股公开发行证券（以下简称“本次配股”）的方案。

1、同意公司在配股价格不超过 1.495 港币/股，内资股配股认购总额不超过港币 2.0289 亿元的等值人民币的情况下，以现金全额认购上海集优本次配股中配售的全部内资股，但最终出资金额将根据上海集优本次配股最终价格确定，并同意公司向上海集优出具关于认购本次配股全部内资股的不可撤销的承诺函。

2、同意公司向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电气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股份香港”）增资总额不超过港币 2.0805 亿元。

3、同意电气股份香港对上海集优本次配股中未被认购的份额部分予以认购；认购金额不超过港币 2.0805 亿元，最终认购金额将根据上海集优本次配股最终价格确定；并同意授权电气股份香港与上海集优签订包销协议。

根据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监事董鑑华先生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